

新進及在職人員之教育訓練紀錄

教育訓練管理(操作生物材料之人員名單)：

CSMU-BS-4-014

姓名	年級或職稱	入學年、月 或就職年、月	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是否完成及檢附證書 (生物安全講習證號)	
			新進 (8小時)	現職 (4小時/年)

註1：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0年12月15日公布之「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」第21條，實驗室及保存場所之新進人員，應接受至少8小時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基本課程。實驗室及保存場所之工作人員，每年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繼續教育至少4小時。

註2：請檢附當學年度通過生物安全教育訓練證書。亦可參加本校舉辦安全衛生研習營之生物安全 教育課程或線上的生物安全教育訓練課程(請前往 e 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：
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>)

註3：使用實驗室者必須先修習過相關安全操作講習課程，確實遵守實驗室標準使用規範。

註4：表格請自行增減。